

证券代码：600518

证券简称：ST康美

编号：临2023-028

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提前 10 日以通讯方式、电话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赖志坚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康美药业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